

李樹桐著

唐史考辨

臺灣中華書局印行

李樹桐著

唐史辨

臺灣中華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二月臺三版

唐史考辨 (全一冊)

平裝一冊 基本定價貳元伍角正

(郵運滙費另加)

著者 李樹桐

發行人 熊鈞生

本書局登記證字號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四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

印刷者 臺業字第捌叁伍號
發行處 臺灣中華書局印刷廠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四號
郵政劃撥帳戶：三九四二號
Chung Hwa Book Company, Ltd.
94, Chungking South Road, Section 1,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臺總) 平戊華

勞序

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夏，華陽先生郵書來，言其唐史考辨已成書，索爲之序。竊思華陽來臺曾已十餘寒暑，孜孜不倦，從事於唐代史事之考辨，其書必有可觀，固不待於序而必傳也；所以言者，其用心之篤且慎耳。夫唐代者，中國史蹟升降隆汙之際會也。自秦漢大一統之局以後，紛爭三百年，至隋唐而復合。當此魏晉南北朝三百年中，文物之含蓄與傳播，日益進展，而華裔同軌之局成，一若江河之就下。唐室爲海宇所朝宗，理也，亦勢也。唐室之盛，發於貞觀而享於開元。太宗之勵精圖治，世所共知，然其爲人多才而好事，亦略同於煬帝。煬帝敗而太宗興者，雖云殷鑒在前，抑亦其自有慙德，遂能自斂其行，而使貞觀之世千載以還猶稱盛焉。華陽治唐史有年，頗思董理唐代政治得失之關鍵而論列之。今先成數篇，專考初唐之重要史實，對太宗得國之跡及其影響，考證尤詳。用心精專，無一懈筆，所得結論，足發前人未發之覆。吾知其成書之後，必能見重於茲世也。抑華陽更將舉唐代三百年政治大事之大凡，而一一論列之乎？則尤所祈望矣。

勞榦五十二年十月二十九日序於美國加州大學

沙序

李樹桐先生治唐史多年，對於唐代若干重要史實的考證，先後曾經發表論文多篇。現在選出其中最重要的十篇，彙爲唐史考辨一書出版，這是一件值得慶幸的事。

自李唐時起，因爲史料的浩繁，政府遂設立史館，由宰相監修國史。在那樣的制度下，史官們的抱負和責任心便不如古代了。又加唐太宗奪嫡成功以後，唯恐天下後世人對他非議，令給事中許敬宗另修高祖太宗（初稱今上）實錄，對於史事的記載，遂不惜加以隱諱修改。後來的新舊唐書取材又多淵源於實錄。這是初唐無信史的根源。

李先生的治唐史，用心精密，考辨謹嚴，不僅視其所以，還要觀其所由；不只廣引博證，更要旁引側證；經過多年的辛勤研究，得從修改失實的記載裏，發現出來史事的真象。例如：

- （一）兩唐書都說太原起義爲太宗首謀發動，現在所得的新結論是：高祖主動，太宗只是贊助。
- （二）歷來都說高祖昏庸無能，現在證明他確是雄才大略。
- （三）唐以後的人都相信太子建成與楊文幹同反，現在證明他是被人誣告。
- （四）歷來治史的人都相信太宗立志要雪的恥是：高祖曾經稱臣於突厥，現在證實却是太宗自己的渭水之恥。

這些和其他等等新結論，每項都令人有撥雲見日之感。

許敬宗在實錄裏所偽造的記載，欺人欺世已經一千三百多年了。現在李先生把它推翻，使唐代的

史實得以重現眞象。這是李先生辛勤研究的成績，是近年來史學上的重要發現，也是這本書貢獻的所在。

沙學浚 五十三年四月於臺北

自序

民國三十六年，余來臺任教於省立師範學院（師範大學前身）。時光復伊始，圖書奇缺，初僅於圖書館借得舊唐書半部，嗣與同仁商議交換，始閱及全部，漸及新唐書等，（作者自有資治通鑑）。閱讀既困於唐代，研究亦隨之專一。歷時既久，問題日積，耿耿於懷，時冀解決。三十八年後，每於課暇往來於中央研究院（時在楊梅）及臺灣大學等圖書館，抄錄整理，不敢稍懈；偶有微見，隨筆撰述；片段剪接，修改再三；如是者復二年。及四十年始草成「李唐太原起義考實」一文，就正於師友後，於四十二年發表於大陸雜誌。嗣後續有發表，而研究興趣益高。

茲從友人之囑，選輯十篇付梓，計會刊於大陸雜誌者六篇，刊於師大學報者四篇。因各篇原自成單元，內容不免略有重複，爲保持原有面目，未加斧刪，至祈讀者見諒。

各文排列之次序，大體依發表之先後。惟「武則天入寺爲尼考辨」雖發表較早，但因其事爲時較晚，故移於後。「初唐帝室間相互關係的演變」與「玄武門之變及其對政治的影響」二文，原名「初唐帝室間相互的關係及其對政治上的影響」，因篇幅較長，發表時分而爲二，茲仍因之。

余自民國四十九年度（四十八年八月開始）接受國家長期發展科學委員會之補助，於茲五年。本書所輯論文中，受補助後完成者六，前此所作者四。蓋前兼課多而神分，後得專心研究，實有以致之耳。是當特加申明者也。

史料範圍至廣，搜集頗爲困難，漏誤之處，在所難免，尙望明達，不吝指教。倘能由此引起更熱

烈之研究，開闢唐史研究之新天地，則大幸矣。

中華民國五十三年四月四日李樹桐於臺北師範大學

目次

李唐太原起義考實·····	一
論唐高祖之才略·····	四三
唐楊文幹反辭連太子建成案考略·····	九九
初唐帝室間相互關係的演變·····	一一八
玄武門之變及其對政治的影響·····	一五三
唐高祖三許立太宗辨僞·····	一九二
唐高祖稱臣於突厥考辨·····	二一四
唐太宗渭水之恥本末考實·····	二四七
唐隱太子建成軍功考·····	二七六
武則天入寺爲尼考辨·····	三一〇

唐史考辨

李唐太原起義考實

一 引言

舊唐書高祖本紀載稱：「太宗與晉陽令劉文靜首謀勸舉義兵。」嗣後新唐書，資治通鑑和通鑑紀事本末等書，均有相似的記載。千餘年來，太宗首謀勸舉義兵之說，幾乎成爲定論；縱有一二懷疑者，亦不能提出有力的證據，予以駁辯。作者對此事懷疑，已有數年，搜集資料，反覆考研，竊以爲可以斷定：李唐太原起義，實爲高祖主動，決非太宗首謀。所謂「太宗首謀」之說，實爲史官偽造。爰草此文以就正於博學君子。

二 所謂「太宗首謀」的時間

舊唐書卷五十七劉文靜傳云：

文靜坐與李密連婚，煬帝令繫於郡獄。太宗以文靜可與謀議，入禁所視之。文靜大喜曰：「天下大亂，非有湯武高光之才，不能定也。」太宗曰：「卿安知無？但恐常人不能別耳！今入禁

所相看，非兒女之情相憂而已。時事如此，故來與君圖舉大計，請善籌其事。」文靜曰：「今李密長圍洛邑，主上流播淮南。大賊連州郡，小盜阻山澤者萬數矣。但須眞主驅駕取之。誠能應天順人，舉旗大呼，則四海不足定也。今太原百姓避盜賊者皆入此城。文靜爲令數年，知其豪傑。一朝嘯集，可得十萬人。尊公所領之兵，復且數萬。君言出口，誰敢不從。乘虛入關，號令天下，不盈半歲，帝業可成。」太宗笑曰：「君言正合人意。」於是部署賓客，潛圖起義。候機當發，恐高祖不從，沉吟者久之。文靜見高祖厚於裴寂，欲因寂開（通鑑作關）說。於是引寂交於太宗，得通謀議。

舊唐書同卷裴寂傳云：

太宗將舉義師而不敢發言，見寂爲高祖所厚，乃出私錢數百萬陰結龍山令高斌廉與寂博戲，漸以輸之。寂得錢既多，大喜，每日從太宗遊。見其歡甚，遂以情告之。寂即許諾……高祖從寂飲酒酣，寂白狀曰：「二郎密續兵馬，欲舉義旗……衆情已協，公意如何？」高祖曰：「我兒誠有此計，既已定矣，可從之。」

假設以上的記載爲眞，由此可以看出太宗發動起義的步驟：第一步是入禁所（獄）和劉文靜商定方略；第二步是設計聯絡裴寂，託他向高祖關說；第三步是裴寂乘高祖酒酣時說明太宗欲舉義旗事，得到高祖的允許。這前後的程序是可以確定的。但是事情發生的時間，劉文靜裴寂兩傳裏是籠統的敘在「高祖鎮太原」，或「高祖留守太原」的後面，資治通鑑（以下簡稱通鑑）是書在義寧元年（即大業十三年，西元六一七年）夏四月。通鑑紀事本末唐平東都一節，書法與通鑑同。

按太宗入禁所和劉文靜商談時，文靜開頭便說：「今李密長圍洛邑，主上流播淮南。」（舊唐書劉文靜傳）通鑑亦有相似的記載說：「文靜曰：『今主上南巡江淮，李密圍逼東都。』」據此可以推知太宗和劉文靜談話的時間，正是隋煬帝南遊江都，李密圍逼東都的時候，當無問題。

按隋煬帝幸江都，係大業十二年（西元六一六年）七月事。李密圍逼東都，時在義寧元年（大業十三年）四月。茲將李密進攻東都的時間和事蹟，排列於下：

夏四月己丑（初九），賊帥孟讓夜入東都外郭，燒豐都市而去（隋書煬帝本紀）。

癸巳（十三日），李密陷迴洛東倉（同上）。

乙未（十五日），李密還洛口……越王侗使人運回洛倉米入城。遣兵五千屯豐都市；五千屯上春門；五千屯北邙山；爲九營。首尾相應以備密（通鑑卷一八三）。

己亥（十九日），密帥衆三萬復據回洛倉，大修營塹以逼東都。段達等出兵七萬拒之（同上）。

辛丑（二十一日），戰於倉北，隋兵敗走（同上）。

丁未（二十七日），密使其幕府移檄郡縣數煬帝十罪。……越王侗遣太常丞元善達間行賊中

詣江都奏稱：李密有衆百萬圍逼東都（同上）。

李密幕府祖君彥所作數煬帝十罪檄文裏有一段說：

魏公（李密）聰明神武……遂起西伯之師，問南巢之罪。……鼓行而進，百道俱前。以今月（四月）二十一日屆於東都。（舊唐書李密傳）。

依上面的記載，李密的軍隊於四月二十一日辛丑纔到達東都的外圍和隋兵接觸，還沒有完成長圍的形勢。至於四月初九日孟讓破東都外郭事，僅僅係偷襲性質，更不成爲「圍逼」或「長圍」。縱然把四

月二十一日之戰於倉北時，作爲已達「圍逼」或「長圍」的形勢，劉文靜以一個「繫於郡獄」的罪犯身分，遠處於東都八百八里外的太原（太原距東都里數係根據舊唐書地理志），聽到這消息的時間，至少也在四天或五天以後。太宗入禁所看劉文靜時，也未必是緊接着劉文靜剛剛聽到這消息之後。所以太宗和劉文靜談話的時間，決不能在四月二十五日以前。是可以斷言的。

太宗和劉文靜於「部署賓客，潛圖起義，候機當發。」的當兒，又「恐高祖不從，沉吟者久之。」然後他們纔確定託裴寂關說的策略。自此以後，起先是劉文靜引裴寂交於太宗，接着是太宗出私錢陰結龍山令高斌廉和裴寂博戲，等到裴寂贏錢多每日從太宗遊以後，太宗纔乘機會說明意思。這決不是一個很短的時間裏所能辦到的事。所以裴寂向高祖說明太宗欲舉義旗事，縱然假設爲有，而在時間上，最低限度也應當入了五月。甚至於要達到五月中旬。

隋書煬帝本紀大業十三年（即義寧元年）五月載：

甲子，唐公起義師於太原。

舊唐書高祖本紀亦載：

十三年，爲太原留守……五月甲子，高祖與（王）威（高）君雅視事，太宗密嚴兵於外以備非常。遣開陽府司馬劉政會告威等謀反，即斬之以徇，遂起義兵。

其他新唐書高祖本紀，通鑑，通鑑紀事本末，以及大唐創業起居注等書，均記起義的時間爲甲子。則太原起義的時間爲五月甲子，當無問題。按五月甲子日，即是五月十五日。上距所謂「裴寂向高祖關說」之時，決不至有十天的間隔，甚至還要更少。

太宗既託裴寂關說，則太宗自己出面正式向高祖提出舉義事，必在裴寂向高祖關說以後。縱然假定有其事，時間上亦應當緊臨在起義的前夕。甚至於在那短短的時間裏，根本不能容納太宗所作的那些須要長時期的行動。

三 起義前高祖的行動

舊唐書高祖本紀說：

隋受禪，補千牛備身……累轉譙、隴、岐三州刺史。有史世良者，善相人，謂高祖曰：「公骨法非常，必爲人主，願自愛，勿忘鄙言。」高祖頗以自負。

這固然是歷代皇帝本紀裏觸目皆是誇張記述，並不足以說明高祖早已有起義計劃，但是至少尙可以說明高祖在隋文帝時，便是「頗以自負」了。

舊唐書卷一八七上夏侯端傳說：

大業中，高祖帥師於河東討捕，乃請端爲副。時煬帝幸江都，盜賊日滋。端頗知玄象，善相人，說高祖曰：「金玉牀搖動，此帝座不安。參墟得歲，必有真人起於實沉之次。天下方亂，能安之者，其在明公。但主上曉察，情多猜忍，切忌諸李，強者先誅。金才既死，明公豈非其次？若早爲計，則應天福，不然者則誅矣！」高祖深然其言。

金才卽李渾的字。他是在大業十一年（六一五）三月丁酉因受煬帝的猜忌而被殺的。高祖帥師於河東討捕的時間，是從大業十一年夏四月，到十二年十二月。（此係根據通鑑，兩唐書本紀均作十三年）

當月，改拜太原留守，則夏侯端說高祖的時間，最早可能在大業十一年四月，最晚也不過十二年十二月。那時，高祖既深然其（夏侯端）言，那便是不肯作李金才之次而想早爲之計了。

大唐創業起居注（以下簡稱創業注）卷一載：

初帝（指高祖）奉詔爲太原道安撫大使……河東已來兵馬，仍令帝徵發討捕所部盜賊。大業十二年，煬帝之幸樓煩時也，帝以太原黎庶，陶唐舊業，奉使安民，不踰本封。因私喜此行以爲天授。所經之處，示以寬仁，賢智歸心，有如影響。

同書同卷又云：

煬帝後十三年，敕帝爲太原留守。仍遣獸（唐諱虎字）賁郎將王威、獸牙郎將高君雅爲副。帝遂私竊喜甚而謂第二子秦王等曰：「唐固吾國，太原卽其地焉。今我來斯，是爲天與。與而不取，禍將斯及。」

前「私喜此行以爲天授」，後又以「與而不取，禍將斯及。」和前面所述深然夏侯端之言，互相參照，可知高祖於奉命爲太原留守的時候，確已萌起義之志了。

舊唐書卷五十七許世緒傳說：

許世緒者，并州人也。大業末，爲鷹揚府司馬。見隋祚將亡，言於高祖曰：「天道輔德，人事與能，蹈機不發，必遺後悔。今隋政不綱，天下鼎沸，公姓當圖籙，名應歌謠。握五郡之兵，當四戰之地。若遂無他計，當敗不旋踵。未若首建義旗，爲天下唱（倡），此帝王業也。」高祖甚奇之，親願日厚。

舊唐書卷五十八武士彠傳說：

武士彠，并州文水人也。……及（高祖）爲太原留守，引爲行軍司鎧。時盜賊蜂起，士彠嘗陰勸高祖舉兵，自進兵書及符瑞。高祖謂曰：「幸勿多言，兵書禁物，尙能將來，深識雅意，當同富貴耳。」

高祖對於勸他「首建義旗」的許世緒「親顧日厚」，對於勸他舉兵的武士彠表示「當同富貴」。高祖具有必將起義的大志，豈不是已見於言行了嗎？

新唐書卷八十九唐憲傳說：

儉弟憲……不治細行，好馳獵，藏亡命，所交皆博徒輕俠。高祖領太原，頗親遇之，參與大議。

舊唐書卷五十七張平高傳：

張平高，綏州膚施人也。隋末，爲鷹揚府校尉，戍太原，爲高祖所識，因參謀議。

由此更可以知高祖領太原時，早已開始結納人才，孳孳不懈的謀議以爲起義的準備了。

新唐書卷九十劉弘基傳說：

大業末，從征遼，貲乏，行反汾陰。度後期且誅，遂與其屬椎牛。犯法諷吏，捕繫歲餘，以贖論。因亡命，盜馬自給。至太原，陰事高祖。又察太宗資度非常，益自託。自是蒙親禮，出入連騎，間至臥內。兵將舉，弘基募士，得二千人。

舊唐書卷五十八長孫順德傳說：

順德，仕隋右勳衛，避遼東之役，逃匿於太原，深爲高祖太宗所親委。時盜賊並起，郡縣各募兵爲備。太宗外以討賊爲名，因令順德與劉弘基等召募，旬月之間，衆至萬餘人，結營於郭下，遂誅王威高君雅等。

由以上記載可以看出，高祖在太原收納亡命和擴充軍隊的一斑。更可以看出在起義前的「旬月之間」至少已召募了一萬餘人。依時間計，遠在所謂太宗或裴寂勸說高祖以前。高祖這種準備起義的行動，決不是受太宗或裴寂之勸而開始的。

新唐書卷八十八李思行傳說：

李思行，趙州人。避仇太原，唐公將起，使覘諷長安。還，具論機策以贊大議。

由「還，具論機策以贊大議。」一句，可知李思行覘諷長安回到太原後的時候，高祖尚未起兵。依舊唐書地理志，太原距長安有一千三百六十里之遠。長途往返，在長安又不能不稍爲停留，以觀察動靜虛實。由此推知李思行奉高祖命從太原出發時，至少必在起義前二十餘日，甚至一兩個月的時候。太原起義時在大業十三年五月甲子（十五日），則李思行出發的時間，最晚當在四月中，或四月初。甚至要更早在三月，纔比較合理。那時，所謂「太宗與劉文靜首謀勸舉義兵」的事，縱然是真，也還沒有發生。則高祖的派李思行往長安觀覘動靜，必定不是受到太宗或裴寂之勸以後的被動行爲，是很顯明的事實。探長安虛實，爲起義前的重要預備工作，高祖自動的作了，怎能謂「太宗首謀起義」？

高祖爲太原留守，以王威高君雅爲副，除王威高君雅服從高祖的指揮外，則除掉他們，成爲高祖起義前的必要工作。